

证券代码：430556

证券简称：雅达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与古雄胜达成一致协议，拟将本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河源市长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胜实业”）35%股权转让给古雄胜，转让价格 4,285.86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长胜实业任何股权。

本次交易成交额为 4,285.86 万元，与该项资产的评估值等同，比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该项资产账面价值 3,296.82 万元溢价 989.04 万元，预计给公司带来 840.68 万元投资收益（最终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8 年度末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3,986.92 万元，净资产额为 29,412.25 万元，截止资产评估基准日交易标的账面价值为 3,296.82 万元。本次

交易成交额为 4,285.8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9.74%，占净资产的 14.57%，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古雄胜

住所：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河源市长胜实业有限公司 35%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 186 号第二层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长胜实业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注册地址：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 186 号第二层，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股东持股情况：河源市长胜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65%、本公司持股 35%，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钢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子产品。

长胜实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次交易。

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长胜实业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9,759,458.39 元；负债总额为 321,422,827.54 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88,336,630.85 元，不存在担保、诉讼等事项。

（二）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长胜实业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交易完成后，不会引起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三）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四）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长胜实业 2019 年 1-10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长胜实业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09,759,458.39 元，负债总额为 321,422,827.54 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88,336,630.85 元。

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方亚事”）以 2019 年 10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采取资产基础法对长胜实业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河源市长胜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

评字[2019]第 23-014 号)。根据该报告，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评估后的长胜实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2,245.32 万元，增值额为 3,411.65 万元，增值率为 38.62%。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作价系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截止评估基准日（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价值进行评估所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并最终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根据北方亚事出具的《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河源市长胜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长胜实业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2,245.32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4,285.86 万元（即长胜实业股东全部权益的 35%），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允原则，定价公允、合理。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各方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目标公司 35%之股权转让给古雄胜，交易双方确认标的股权转让总价款为 4,285.86 万元。转让价款分两期支付：

第一期：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价款 2,200.00 万元；

第二期：2020 年 2 月 29 日前支付剩余价款 2,085.86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且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目的系剥离公司非主营业务资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部署和经营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预计给公司带来 840.68 万元投资收益，最终收益额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股权转让协议》
- （三）《河源市长胜实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四）《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项目涉及的河源市长胜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